衡水市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问题整改“四个清单”

填报单位：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填报时间：2021年11月8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问题清单** | **整改清单** | | | **责任清单** | | **效果清单** | | |
| **整改目标** | **整改**  **时限** | **整改措施** | **责任人** | **责任单位** | **是否整改完成** | **是否验收完成** | **整改情况** |
| 3 | 督察发现，深州市、景县、武邑县落户了16家低端落后、污染很重的电煤配送企业，这些企业大部分地面未硬化、煤场未棚化、抑尘设施简陋，重型柴油货车尾气排放突出，厂区外道路路面煤粉尘绵延几公里，煤粉尘和汽车尾气污染非常严重。 | 提高高新产业项目占比，落实电煤配送企业规范化管理，落实硬化棚化措施，配齐污染防治设施，严格管控重型柴油车尾气排放污染，运输车辆严格执行国五排放标准。 | 2021年5月31日 | 督促相关县市区加强对电煤配送企业料场的督导检查，监督电煤配送企业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配套建设车辆冲洗平台，建设喷淋雾炮等抑尘装置；依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范围内对企业自主申报项目严格审查，千方百计引进高新技术产业，严把项目备案审查关口，杜绝落后产能、夕阳产业项目落户，助力产业结构升级；严格落实《河北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实施办法》、《产业结构调整目录》、《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等规定，对符合准入条件的企业投资项目高效便捷办理职责范围内相关审批手续。 | 李连兵、游晨、许建新、贾仪云、于波、王悦、王成宗 | 市生态环境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行政审批局，深州市人民政府、景县人民政府、武邑县人民政府 | 是 | 是 | 武邑县顺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和三益货物储存转运站依法进行取缔，所有电煤和设备全部清除。其他电煤配送企业规范化管理，落实硬化棚化措施，配齐污染防治设施。 |
| 15 | 深州经开区属地环境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企业监管存在盲区，无对企业日常巡查记录，巡查发现的环境违法问题未向相关部门移送，督察组抽查的企业、在建的项目施工场地环境违法问题突出。 | 深州市开发区加强对企业巡查力度，提高巡查频次，做好巡查记录并存档备查。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拒不整改或存在环境违法问题的企业移交相关部门处理。加大施工场地扬尘污染环境违法行为监督检查力度和移交力度，对拒不整改的或有环境违法问题的企业按规定移交相关部门处罚。 | 立行立改 | （1）加强对涉气企业管理：一是加大对涉气企业排查巡查力度。二是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确保环保设备正常运行，做好维护记录，定期更换活性炭及过滤棉，及时清理环保设备积尘。（2）针对在建项目施工场地环境违法问题，一是召开专门工作会议，进一步明确了：由专职副书记总牵头；由规划建设局局长和副局长亲自抓，规划建设局负总责。二是加大在建企业工地的管理，建立企业施工工地分包责任制，每个工地明确具体人员。三是继续加大施工场地扬尘污染环境违法行为监督检查力度和移交力度。四是区规划建设局牵头实施驻场监管、不定时巡查制度，并对巡查情况进行记录。五是对未安装视频监控和扬尘在线监测的建筑工地下达通知，派专人及时督促安装到位。 | 李连兵、于波 |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深州市人民政府 | 是 | 是 | 深州市开发区加强对企业，尤其是涉气企业的巡查力度，提高巡查频次，做好巡查记录并存档备查。 |
| 36 | 衡水市基层网格化环境监管存在漏洞，跨行政区域倾倒危险废物问题时有发生，2020年以来共发生4起外市人员向衡水市域内倾倒危险废物案件。 | 进一步健全基层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提高网格化环境监管效能，压实涉危险废物网格化监管责任，严厉打击非法倾倒处置危险废物行为，从源头上制止和杜绝非法倾倒处置危险废物违法犯罪行为。 | 2021年2月28日 | 1.制定印发《衡水市网格化环境监督管理与评估考核办法》，严格按照双网格长和分网格长制度对全市三级网格人员进行调整，对各级双网格长、分网格长落实定人定职责要求，并按规定设置专职和兼职网格员，形成四级管理、三级网格监管体系。监督各级网格落实分工负责制，做好巡查、发现、上报、处置工作，确保无缝隙对接、全过程管理、零容忍查处。  2.严格落实定期评估考核工作，建立双向奖惩机制，既采取通报、约谈、督察、问责等方式，严格考核问责，又制定网格员绩效考核办法，充分调动基层网格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  3.保持严厉打击固体废物非法转移倾倒的高压态势，坚决打击非法倾倒行为，做到“发现一起，清理一起，查处一起”，力促工业固废有效处置，维护生态环境安全。 | 李连兵、崔邦文、张洪涛、刘新营、王成宗、于波、张双翼、李信华、曹向东、王立峰、王悦、石瑞发、王建明、袁博 | 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衡水高新区和滨湖新区管委会 | 是 | 是 | 制定印发《衡水市网格化环境监督管理与评估考核办法》，严格评估考核工作。保持严厉打击固体废物非法转移倾倒的高压态势，坚决打击非法倾倒行为，做到“发现一起，清理一起，查处一起”，维护生态环境安全。 |
| 38 | 部分企业未认真履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责任，跨行政区域运输危险废物，存在危险废物污染重大环境隐患。桃城区邯钢集团衡水薄板有限责任公司年跨区（县）运输再生盐酸及危险废物（废盐酸）上万吨，未严格履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 酸洗车间停产，不再产生废盐酸，不再跨区运输废酸。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接收处置桃城区邯钢集团衡水薄板有限责任公司废盐酸时严格履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 立行立改 | 1.为防止废酸运输途中发生泄露等突发环境事件，制定废酸运输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坚持废酸有专用车辆运输，新老厂区均如实记录废酸转移台账和接收台账，并定期进行核对，确保废酸转运不出现任何纰漏。  3.从2020年11月29日起，河钢集团衡水板业在未取得危险废物收集处置许可证前，不得接收桃城区邯钢集团衡水薄板有限责任公司废盐酸；待取得相关手续后方可允许接收，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由武邑县生态环境分局有关执法人员加强巡查力度，确保该公司按要求进行整改。 | 李连兵、崔邦文、王成宗 | 市生态环境局、桃城区人民政府、武邑县人民政府 | 是 | 是 | 邯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责任公司（老厂区）隶属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新厂区）子公司，系同一套领导班子，同一法人，老厂区产生的废酸由新厂区再生循环利用，中间无经营利益关系。该公司酸洗生产线已于2020年11月24日正式停产，酸洗板由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新厂区）提供，厂区内已无废酸，也不再产生废酸，不再跨区运输废盐酸。 |
| 53 | 安平县、饶阳县、深州市等县电镀、热镀企业生产用水量与酸洗废水处理量不平衡，酸洗废水处理、废盐酸等危险废物处置、酸雾净化等环境监管难度较大。 | 对电镀、热镀企业规范化管理，加大检查力度，增上监控设施，严查环境违法行为，杜绝环境安全隐患，维护经济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 2021年1月31日 | 1.加强企业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健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台账、加药记录，在生产用总进水口、酸洗工序进水口、冷却和酸雾吸收工序进水口加装用水流量设施，监督用水量。  2.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规范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和危废台账，制定应急预案。  3.增加现场执法频次，加大监管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行为。 | 李连兵、曹向东、李信华、于波 | 市生态环境局、安平县人民政府、饶阳县人民政府、深州人民市政府 | 是 | 是 | 对电镀、热镀企业规范化管理，加大检查力度，严查环境违法行为。 |